

(A类)

中山市教育和体育局

中教体函〔2021〕243号

中山市教育和体育局关于中山市十五届人大八次会议第2021138号代表建议答复的函

许岚、王彩阁、陈旭成等代表：

你们提出的第2021138号建议《要求中小学增加心理健康专职教师编制》的建议收悉，该建议由我局主办，市编委办会办，现答复如下：

一、建议情况

建议提出：提高心理教师的编制数量。我认为代表提出的建议，可作为我市加强心理教育的重要参考，我局采纳建议。

二、对于增加心理教师编制方面的做法

近年来，市委、市政府高度重视中小學生心理健康，2020年市文明委发文制定《中山市儿童青少年心理健康三年行动计划（2020-2022）》，完善“党政领导、部门协作、社会动员、全民参与”工作机制，全方位为儿童青少年健康成长保驾护航。

今年我局已将中小学校心理健康教育工作情况纳入镇区文体教育局（教育事务指导中心）推进素质教育目标管理评估，教师配备和辅导室配置列入对镇街政府教育履职考核指标，对

直属学校绩效考核指标。我局在统筹教师招聘的时候也优先落实心理教师的招聘计划。

另外，中山是国内省内人口流入地之一，落实“两为主”、“两纳入”的要求，市委市政府在财政投入、教师编制保障上做了大量卓有成效的工作。随着适龄学生的增加和新建、扩建学校的投入使用，在中央编办没有新增教职工编制的情况下，我市中小学教师编制缺口仍很大。为促进学生的身心健康发展，市编委办建议采取多种方式加强心理教师配备。

一是规范编制使用。各中小学校应在核定的编制总量内，按标准配备专职心理教师，确保学校心理健康工作顺利开展。二是创新管理方式。深入推进中小学教师镇（区）管校聘改革，推动人员合理流动，通过集团化办学、区域内走教等方式，支持心理教师跨校开展工作，适度弥补专职心理教师编制不足。三是完善协同机制。积极改善教师队伍知识结构，培养可以承担心理健康工作任务的一专多能教师。逐步建立校长领导下，以专职心理教师为核心、以班主任和兼职心理教师为骨干的心理健康教育工作机制。四是加大社会参与力度。引进社会力量参与学生心理健康教育，鼓励在精神卫生医疗机构技术支持下，开通本地区或本校学生心理热线，鼓励学校以政府购买服务方式组织“社工进校园”，协助学校开展心理健康教育。

诚挚感谢您对我市心理教育工作的关心支持。

专此函复。

(此页无正文)

中山市教育和体育局

2021年7月6日



(联系人及电话：何嘉俊，电话：89989296)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

抄送：市人大常委会选联工委，市政府办公室，各会办单位。

中山市教育和体育局办公室

2021年7月12日印发

